

我國參加 2007 年國際國中學生科學奧林匹亞 競賽代表隊選拔及培訓辦法

編輯室

緣由：國際間為加強國中學生認識自然科學在我們生活中的重要性，以及發展各國青少年自然科學教育的國際交流，由各國輪流舉辦國際國中學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今(2007)年為第四屆。

目的：選拔及培訓我國參加第四屆(2007 年)國際國中學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隊。

國際競賽日期：2007 年 12 月 2-11 日。

國際競賽地點：台北市。

國家代表隊人數：6 人。

報名資格：

1. 民國 81 年(1992 年)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目前須正在國內就讀我國學制之國民中學且已在國內就學一年以上之學生。
2. 曾獲選為我國『國際國中學生科學奧林匹亞』國家代表隊者不得再報名參加。

報名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

選拔辦法和報名方式：

一、初選：

1. 由各國民中學推薦報名參加選拔筆試之學生。國民中學**全校班級數**在 45 班以

下者，可推薦 3 人；46-90 班者，可推薦 5 人；91 班以上者，可推薦 6 人；設有數理資優班之學校，每校可增加推薦數理資優班學生 4 人。

2. 請各校至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網站 (<http://twijso.sec.ntnu.edu.tw/register.htm>) 填妥推薦學生資料，並於**2007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前將報名表傳真至科教中心(02-29327187)。
3. 各校推薦之學生，須擇一參加台北、新竹、台中、嘉義、高雄、花蓮、台東等七區同時舉行之筆試。參加初選考試學生名單、試場和地點，將於 6 月 5 日前在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網站公布 (<http://twijso.sec.ntnu.edu.tw/>)。
4. 初選日期：2007 年 6 月 16 日(星期六)下午 1：30—4：20 分 7 區同時舉行(若有緊急變更，將在科學教育中心網站上公布)。
5. 由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環境等科之專家學者根據國際提供之比賽課程大綱作為初選試題命題參考，可在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網站查閱主題。考試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考選擇題(1：30—2：50)，第二部分考非選擇題(3：20—4：20)，中間休息 30 分鐘。選擇題為單選題，答錯每題倒扣 1/4 題分。

6. 依初選考試成績錄取 25-35 人，同分時以申論題高分者優先錄取。初選錄取名單將於 7 月初在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網站公布，並個別通知錄取學生準備參加選拔研習營。

二、複選：

1. 初選錄取之學生須參加為期 10 天之選拔研習營，報到時須繳交家長同意書及繳驗學生證、身份證。
2. 10 天之選拔研習營課程：含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科等各科課程，並分科舉行測驗，詳細課程安排另定。由各科專家學者評定成績，依成績決定錄取國家代表 6 人。
3. 預定選拔研習營日期：2007 年 7 月 23(星期一)日至 8 月 1 日(星期三)。研習期間膳宿費用由本計畫負擔。

三、國家代表隊輔導營：

預定自 2007 年 8 月 22 日起至 11 月 25 日止共分三個階段進行：

第一階段：

國家代表隊須參加預定在 8 月 22 日(星期三)至 8 月 26 日(星期日)之集訓。

第二階段：

國家代表隊須參加十次在週末舉行之第二階段輔導營集訓。

十次週末輔導營預定期：2007 年 9 月 8/9 日、9 月 15/16 日、9 月 22/23 日、9 月 29/30 日、10 月 6/7 日、10 月 13/14 日、10 月 20/21 日、10 月 27/28 日、11 月 3/4 日、11 月 10/11 日。

第三階段：

國家代表須參加行前為期 7 天之賽前輔導營集訓，研習期間交通費和膳宿

費用由本計畫負擔。賽前輔導營預定期為 2007/11/19(星期一)至 2007/11/25(星期日)。

學生參加輔導營期間之交通費和膳宿費用由本計畫負擔。

獎勵：

1. 初選錄取之學生全程參加選拔研習營者，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發給研習證明。
2. 複選錄取為國家代表而完成輔導營研習者，由科學教育中心發給國家代表隊當選證書。
3. 依據教育部「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國家代表隊出國參賽獲得獎牌者，得由教育部發給獎學金，其中金牌獎學金新臺幣二十萬元，銀牌獎學金新臺幣十萬元，銅牌獎學金新臺幣五萬元。
4. 國家代表隊可依據教育部「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得申請依其志願保送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五年制就讀。

*報名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台北市汀州路四段 88 號）

*聯絡人：02-29316273、29356133

周怡君小姐（分機 342）、

洪志明教授（分機 312）

*E-Mail：twijso@sec.ntnu.edu.tw

*TWIJSO 網址：

<http://twijso.sec.ntnu.edu.tw>

*科教中心網址：

<http://www.sec.ntnu.edu.tw>